

证券代码：873762

证券简称：智达科技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智达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智达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智达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将审议的相关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对《关于拟使用部分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公司为了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确保日常经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拟使用部分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以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保障股东权益。符合公司相关要求和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表决、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

同意《关于拟使用部分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的议案》，同意将《关于拟使用部分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的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对《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是基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需求所发生的，交易具有必要性、连续性、合理性，交易定价遵循了市场化原则，符合公司的发展利益和实际经营情况，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表决、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在提交董事会审议之前，我们对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

同意《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将《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智达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张维石、张俊涛、姚宏
2024 年 3 月 28 日